

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CAC 函字[2019]第 014 号



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目 录	页 码
一、专项说明	1-10
二、附件	
1、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2、审计机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 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CAC 函字【2019】014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2018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2019年4月29日出具了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19]0393号）。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的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 审计报告中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的内容

#### （一）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影响

盛运环保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皖证调查字201902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形成调查结论。我们无法判断案件调查结果对盛运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 （二）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

如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七）2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盛运环保公司资金16.56亿元，经营性占用资金4.85亿元，合计21.41亿元。2019年1月16日，桐城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已立案，对涉及关联方资金占

用的部分关联方资产进行追缴、查封、冻结及待冻结。盛运环保公司通过对各关联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进行评估，同时对公安部门追缴、查封、冻结及待冻结的预计可用来清偿关联方公司资金占用的资产（包括股票、房产、公司股权等）价值进行了初步估计，确认针对关联方公司资金占用（包括经营性占用和非经营性占用）累计计提坏账准备5.27亿元，本年度计提2.93亿元。

截止报告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关联方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和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作出合理的判断，进而无法确定盛运环保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足，因此我们无法对相关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建议。

### （三）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

如附注六（四）其他应收款（4）和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七）3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盛运环保公司其他应收款—单位往来欠款15.46亿元。桐城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已对部分单位欠款进行了追查，盛运环保公司通过对各欠款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进行评估，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11.27亿元。

截止报告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上述资金往来的性质、债权的可收回性以及该等债权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作出判断，也无法确定盛运环保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因此我们无法对相关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建议。

### （四）对外担保损失

如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二）2所述，盛运环保公司为关联方借款提供担保30.42亿元，为其他单位借款担保1.33亿元，共计31.75亿元（其中保理业务2.59亿元，担保29.16亿元），截止本报告日，上述担保中债权人已起诉要求盛运环保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为18.85亿元，已判决或裁定承担连带

担保责任金额为 6.13 亿元，盛运环保公司针对已判决或裁定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计提预计负债 5.04 亿元。

截止报告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盛运环保公司可能需要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因而我们无法对资产负债表日担保事项是否发生损失而需计提预计负债的金额作出调整。同时，我们也无法判断盛运环保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 二、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会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盛运环保公司由于流动性不足，大部分债务逾期不能清偿，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风险，项目子公司的建设、营运受到严重影响。2019年1月19日公司债权人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向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安庆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截至本报告日，安庆中院正在审查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盛运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三、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五条规定：广泛性，是描述错报影响的术语，用以说明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或者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根据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具有广泛性的情形包括下列方面：（一）不限于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二）虽然仅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但这些要素、账户或项目是或可能是财务报表的主要组成部分；（三）当与披露相关时，产生的影响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

第八条的规定，即“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 （一）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影响

盛运环保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皖证调查字 2019027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形成调查结论。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的结果及其对盛运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该事项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我们就该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 （二）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可收回性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盛运环保公司资金 16.56 亿元，经营性占用资金 4.85 亿元，合计 21.41 亿元。盛运环保公司资金占用关联方主要是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中科”）、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中科”）、锦州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中科”）、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钢构”）、新疆开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开源”）、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达机械”），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盛运重工”）等公司。在估计坏账准备时，盛运环保公司考虑了以下因素：1、关联方截至报告日的财务及经营情况、偿债能力；2、专业评估机构对部分关联单位资产、负债的评估结果；3、桐城市公安局经侦大队对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资产进行追缴、查封、冻结及待冻结的资产（股票、房产、股权等）的估算价值。通过对上述因素分析，估计坏账损失的风险，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上述关联方公司中，阜新中科、锦州中科及淮安中科均为垃圾焚烧发电企业，其中阜新中科、淮安中科已投入营运，2018 年度均实现盈利，锦州中科在建，尚未投产。盛运环保公司认为，前述三家垃圾焚烧发电公司有一定的偿债能力，因此对其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盛运钢构和新疆开源均为生产制造企业，截至报告日生产经营正常。经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沪众评咨（2019）第 0031 号和沪众评咨（2019）第 0030 号】，盛运钢构净资产为-2.59 亿元，资产占负债的比例为 70%，新疆开源净资产为 142.06 万元。因此盛运环保公司对盛运钢构按 30%计提坏账准备，对新疆开源的资金占用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润达机械已无偿债能力，对其占用的资金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盛运重工占用盛运股份公司资金 15.21 亿元。盛运重工的土地及房屋部分已质押给银行为盛运环保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经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沪众评咨（2019）第 0032 号】盛运重工的土地及房屋价值计 7.02 亿元，预计可用来抵偿欠盛运环保公司的债务 4.69 亿元。同时桐城市公安局经侦大队通过对被占用的资金进行追缴，确认已追缴、查封、冻结及待冻结的房产、股票、股权及资金合计价值 14.11 亿元，其中可用来抵偿盛运重工欠盛运环保公司的债务 7.28 亿元。2018 年度以前针对盛运重工资金占用已计提坏账准备 1.98 亿元，本年度对欠款未覆盖部分计提坏账准备 1.26 亿元。

通过上述分析计算，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盛运环保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占用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5.27 亿元，本年度计提 2.93 亿元。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收集了上述欠款单位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专业评估机构的估值报告及公安部门已追缴、查封、冻结及待查封资产的清单、查封文件、及相关说明等，并对其欠款余额进行了函证，对部分单位进行了访谈和现场了解，对上述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计算过程进行了复核。我们认为盛运环保公司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计提的坏账准备有一定依据，但公安部门已追缴、查封、冻结及待冻结的资产能否顺利变现或过户至盛运环保公司名下尚存在不确定性。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关联方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和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作出合理的判断，进而无法确定盛运环保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足，因此我们无法对相关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建议。

该事项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影响重大，但不会导致公司盈亏性质发生变化，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并非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就该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 （三）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盛运环保公司其他应收款—单位往来欠款 15.46 亿元，主要是应收中商龙润环科投资有限公司、安徽奥联邦贸易有限公司、桐城市开明环保产品有限公司、安徽盛运金属铸造有限公司、南昌启明投资管理中心、江西省安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桐城市龙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桐城市输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安徽龙润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安徽旺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单位款项，对该等应收款项，盛运环保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11.27 亿元。桐城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已对部分单位欠款进行了追查，盛运环保公司通过对上述各欠款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进行评估，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11.27 亿元。

上述十三家单位欠款中，11.22 亿元系由桐城市公安局经侦大队通过对盛运环保公司以前年度帐外账户及关联方单位银行账户资金追查，认定实际占用方分别为中商龙润环科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盛运金属铸造有限公司、桐城市开明环保产品有限公司、安徽奥联邦贸易有限公司、桐城市输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南昌启明投资管理中心、江西省安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七家单位，其余 4.24 亿元系由盛运环保公司支付给中商龙润环科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盛运金属铸造有限公司、桐城市输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安徽龙润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桐城市龙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单位的款项。

上述借款单位中，中商龙润环科投资有限公司欠款 3.69 亿元，因该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绿色动力的股票，现已被桐城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查封，预计可能追回



1.15 亿元，其余欠款预计难以收回，因此，对中商龙润的其余欠款全部计提坏账准备；南昌启明投资管理中心和江西省安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二单位借用的 3 亿元，桐城市公安局经侦大队已追查，预计可追回，因此盛运环保公司对该二单位欠款合计 3 亿元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3000 万元，其余单位欠款盛运环保公司均按 100%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11.27 亿元。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收集了上述欠款单位的借款协议、公安部门提供的资金付款记录或银行付款回单，对欠款余额进行了函证，对欠款单位相关人员及公安部门的办案民警进行了访谈，对上述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计算过程进行了复核，并查询了该等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我们认为盛运环保公司针对上述单位欠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有一定依据，但公安部门已追缴、查封、冻结及待冻结的资产能否顺利变现或过户至盛运环保公司名下尚存在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上述资金交易的性质、可收回性以及该等债权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作出判断，也无法确定盛运环保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因此我们无法对相关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建议。

该事项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会导致公司盈亏性质发生变化，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并非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就该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 （四）对外担保损失

盛运环保公司为关联方借款提供担保 30.42 亿元，为其他单位借款担保 1.33 亿元，共计 31.75 亿元（其中保理业务 2.59 亿元，担保 29.16 亿元），截止本报告日，上述担保中债权人已起诉要求盛运环保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为 18.85 亿元，已判决或裁定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金额为 6.13 亿元，盛运环保公司针对已判决或裁定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计提预计负债 5.04 亿元。

2015 年 10 月，盛运环保公司为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南昌分行 10 年期的固定资产借款 1.09 亿元提供担保。因鹰潭中科违约，2018

年7月中国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提起诉讼，并经法院判决盛运环保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盛运环保公司认为，该笔借款用于鹰潭中科项目建设，形成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资产，且已投入营运，有一定的偿还能力，且鹰潭中科已整体被当地政府接管。因此，对该笔担保虽已判决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盛运环保公司未计提预计负债。

对于其余已起诉的要求盛运环保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金额12.72亿元，盛运环保公司未计提预计负债。盛运环保公司获取了湖南日月明律师事务所2019年4月25日出具的《法律备忘录》，备忘录中提及了2018年8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征求意见稿）》中的一些相关规定并列举了一些法院作出的明确违规担保上市公司无需承担担保责任的生效判决，说明对于这类上市公司违规担保案件目前在司法实践中可能存在着不同的判决结果。截止本报告日，盛运环保公司已对部分担保事项提起起诉，请求法院判定担保合同无效。由于案件尚在审理中，上述违规担保是否发生法律效力尚不确定。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检查了盛运环保公司提供的上述担保的合同、民事起诉书、法院判决或仲裁书、公司章程和法律备忘录，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盛运环保公司可能需要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因而我们无法对资产负债表日担保事项是否发生损失而需计提预计负债的金额作出调整。同时我们也无法判断盛运环保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该事项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会导致公司盈亏性质发生变化，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并非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就该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 四、保留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如前述三所述，对于保留意见一、二、三、四，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其对盛运环保公司2018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和2018年度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 五、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会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盛运环保公司由于流动性不足，大部分债务逾期不能清偿，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风险，项目子公司的建设、营运受到严重影响。2019年1月19日公司债权人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向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安庆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截至本报告日，安庆中院正在审查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盛运环保公司在桐城市人民政府的主导下，正积极寻求重整。为确保公司重整受理审查期间的生产经营稳定，配合安庆中院审查，桐城市人民政府依法制定了《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维稳应急预案》，并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相关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经开区管委会、市政法委、市信访局、市财政局（投金办）、市审计局、市公安局、市法院、市经信委、律师事务所、所等部门组成的盛运环保司法重整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各小组协助公司开展重整受理前后的相关工作。2019年2月，工作组已进驻公司，协助公司清欠解保，协调公司主要子公司项目运营与建设；协调公司与主要债权人、职工、主要供应商沟通；协助维护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依法为公司风险化解提供支持。2019年4月10日，桐城市人民政府召开盛运环保重整工作专题会，

明确一是加快推进盛运环保重整工作；二是协助盛运环保保住项目子公司特许经营权，稳定企业生产经营；三是继续保持与潜在重组方沟通，依法协助其参与重整；四是继续加快推进清欠解保工作。盛运环保也与相关方签订了合作备忘录。盛运环保公司已在财务报告附注中披露了相应的改善措施。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通过明确提供补充信息的方式，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志 440300291038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启勇 430200010008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10-1)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文森;黄庆林;龙晖;史世利;阴兆银;王建国;高绮云;尹琳;王勤;成志城;姚运海;刘文俊

成立日期 二000年九月十九日

合伙期限 2000年09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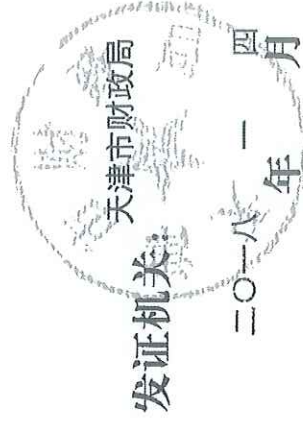
2017年12月06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应登录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证书序号: 000031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方文森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天津开发区第二大街  
21号4栋1003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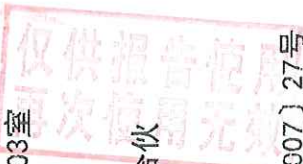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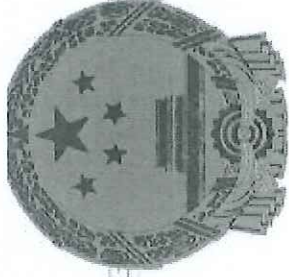
12010011

执业证书编号: 津财会〔2007〕27号

批准执业文号: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 0004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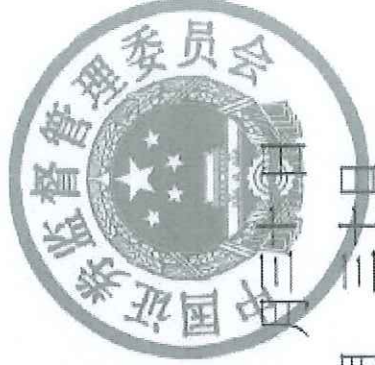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方文森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号: 29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日



证书编号: 440300191838  
 发证机构: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年 5月 8日



姓名: 陈志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04-04  
 工作单位: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 4401197804043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1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8.1.10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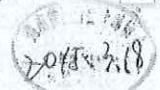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16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16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启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11-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12463112804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3020001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3年12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12月8日  
 2015年12月28日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日期: 2012年11月12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r/institute of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ee/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5.31  
 2015.5.31  
 2015.12.11  
 2015.12.11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必要时要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声明作废旧件后，办理补发手续。
  - 五、本证书到期前，应按规定办理年检手续。
- 2015.12.11  
 2015.12.11